

四川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威远木业 62.5%股权及 公司对其债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四川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威远木业 62.5%的股权及公司对其债权的议案》，公司拟在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承债式转让持有的控股子公司威远达威木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远木业”）62.5%的股权，同时转让的债权包括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达威智能制造有限公司对威远木业的债权。公司参考资产评估结果，拟以 0 元转让威远木业 62.5%的股权，以 2024 年 8 月 31 日母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达威智能对威远木业的全部债权余额 14,387.53 万元为首次挂牌底价。该事项已经 2024 年 11 月 12 日召开的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负责实施该事项。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0 月 28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威远木业 62.5%的股权及公司对其债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二、交易进展情况

1、首次挂牌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4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0 日委托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以下简称“重庆联交所”）首次公开挂牌转让上述股权及债权，挂牌底价为人民币 14,387.53 万元，截止首次挂牌期限届满未能征集到符合受让条件的意向受让方，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1 月 21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首次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威远木业 62.5%股权及公司对其债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com.cn)的《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威远木业 62.5%股权及公司对其债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4)。

2、二次挂牌

由于首次挂牌期限届满未能征集到符合受让条件的意向受让方,公司委托重庆联交所于 2024 年 11 月 22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8 日对上述股权及债权进行二次公开挂牌,第二次挂牌底价按照首次挂牌底价的 8 折即 11,510.02 万元进行设置。截止 2024 年 11 月 28 日二次挂牌公告期限届满,项目仍未征集到符合受让条件的意向受让方。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1 月 2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威远木业 62.5%股权及公司对其债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5)。

3、三次挂牌

由于二次挂牌期限届满未能征集到符合受让条件的意向受让方,公司委托重庆联交所于 2024 年 12 月 2 日至 2024 年 12 月 6 日对上述股权及债权进行第三次公开挂牌,第三次挂牌底价按照第二次挂牌底价的 8 折即 9,208.02 万元进行设置。截止 2024 年 12 月 6 日第三次挂牌公告期限届满,项目仍未征集到符合受让条件的意向受让方。

4、后续安排

为继续推动挂牌资产的盘活、优化公司业务结构,依据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各轮次挂牌未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的情况下依法依规变更转让底价后重新挂牌,公司经营层结合市场反馈,决定委托重庆联交所第四次对威远木业 62.5%的股权及公司对其债权进行公开挂牌,第四次挂牌底价按照三次挂牌底价的 8 折即 7,366.42 万元进行设置,第四次挂牌公告起止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10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6 日,详细披露内容见重庆产权交易网(www.cquae.com)。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进行,存在交易成功与否的风险,且最终交易对方、交易价格等存在不确定性,尚无法判断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将根据交易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9日